

李一氓回憶錄

人民出版社



李一氓回忆录

李一氓 著

人民出版社

封面设计:曹 春

责任编辑:陈子伶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李一氓回忆录/李一氓著.

-北京:人民出版社,1993(2001.1 重印)

ISBN 7-01-001194-X

I. …李

II. …李

III. 李一氓-革命回忆录

IV. I 251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00)第 46109 号

李一氓回忆录

LIYIMANG HUIYI LU

李一氓 著

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

(100706 北京朝阳门内大街 166 号)

网址:<http://01.peoplespace.net>

E-mail: @peoplespace.net

新华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新华书店经销

2001 年 1 月第 2 版 2001 年 1 月北京第 1 次印刷

开本:850 毫米×1168 毫米 1/32 印张:14 插页:4

字数:326 千字 印数:1-5,000 册

ISBN 7-01-001194-X/D·398 定价:28.00 元



最后的留影，摄于1988年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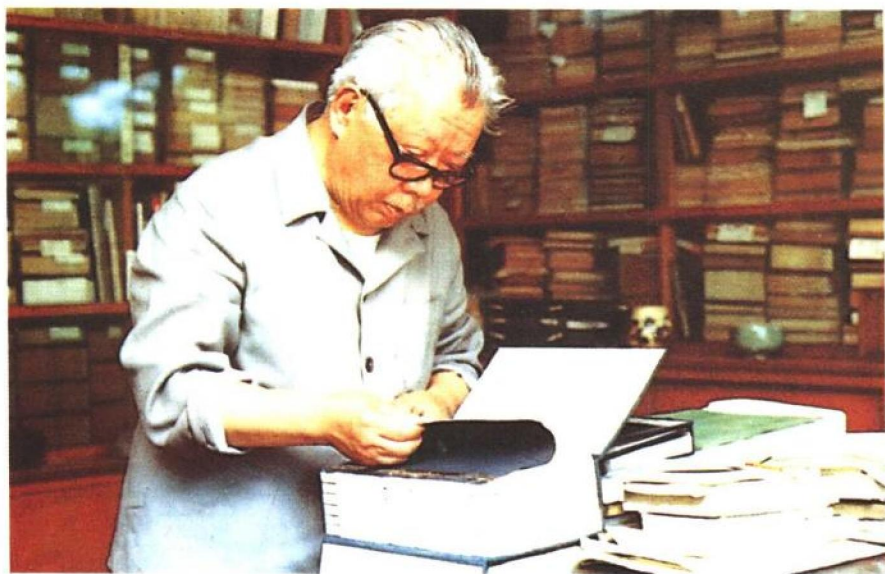
北伐军占领南昌后，部分政治工作人员的合影。前排左二总政治部副主任郭沫若，左三第三军党代表朱克靖，左四第二军党代表李富春。后排左二总政治部秘书长李一氓，左三第六军党代表林伯渠。



一九三九年皖南云岭新四军军部与周恩来同志合影。左起：李一氓、袁国平、粟裕、陈毅、王集成、周恩来、邓子恢、项英。



在淮阴市，约摄于1946年



在书房工作一瞥，摄于1984年

公石文記止清嘉送尚鈞本，以爲中
流入俄京迄今已百五十年，不為
世所知。去冬用汝昌携其庸李
佩三同志親往目驗，認爲極有價
值。頃其全書影本由我駐莫大
使館托張致祥君携回，喜而賦此。
是書即謀付之影印，以餉世之治紅
學者。八五年三月二十日。

淚墨醉臨何寂寞。紅樓夢遺
來人。瓦礫殘醉雙玉，鼓担新鈞
叫九城。柳重一顰傾城外，冰封萬
里區京門。老夫先急評脂硯，先
告西山有葉村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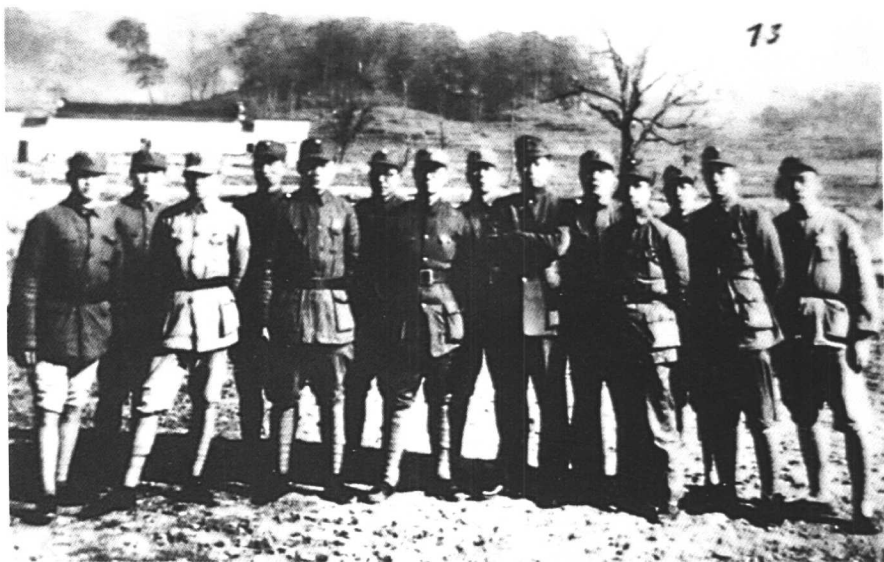
一九八四年引回列藏本
《石头记》题诗手迹。



1987年在家中客厅

从左至右，陈毅、项英、袁国平、李一氓、朱克靖、粟裕、叶挺





右1陈毅，右2周子昆，右4粟裕，右5李一氓，右6叶挺，右8袁国平

陈毅与李一氓 摄于1939年皖南军部



主人颇有江湖气，坐客能谈山海经。
抗日战争时同吴觉同志共事淮海区，
曾撰书此联以赠之，三十五六年后重遇
南京，虽历劫无重数，而雅兴不减当年。
回京后曾直同志告此联语，因重录寄之，
共叹笑，有这一段历史，不可没也。

李一氓于一九八零年元旦

主人颇有江湖气
坐客能谈山海经

抗日战争时同吴觉同志共事淮海区，曾撰书此联以赠之，三十五六年后重遇南京，虽历劫无重数，而雅兴不减当年。回京后曾直同志告此联语，因重录寄之，共叹笑，有这一段历史，不可没也。

蘭臺著錄已茫然
重尋銀雀山幸有奇書
能借讀老兵興致躍當年

晒政

李一氓



兰台著录已茫然，断简重寻银雀山。
幸有奇书能借读，老兵兴致跃当年。
一九七四年稿，一九七七年元旦补书，即乞晒正写在郭老所藏《孙子》木简册之末，借读后题 李一氓

原来姹紫嫣红开遍，似这般都付与
断井颓垣。良辰美景奈何天，赏心乐事谁
家院。

《牡丹亭》 应淮丹同志嘱 李一氓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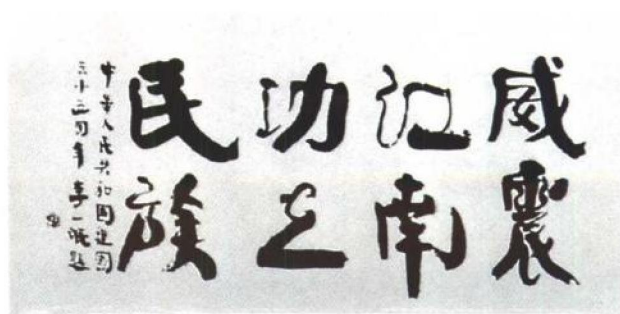
原来姹紫嫣红开遍似这
般都付与断井颓垣良辰
美景奈何天赏心乐事谁
家院
牡丹亭
李一氓



倚在城边书声琴韵，悠然林下鸟语花香
一氓八十撰书

威震江南 功在民族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国三十五周年为新四军江南指挥部旧
址陈列馆题



自序

我从1925年起参加革命,但在中国革命整个历程中,是很平庸的,说不上有什么成就和贡献。作为一个知识分子,1919年的五四运动,开始引导我走向革命。1925年加入中国共产党,直接参加了1925—1927年大革命和南昌起义。

大革命的失败,给中国革命事业带来了很大的损失,也留下了惨痛的教训。作为战士中的一员,我幸好还能顶得住,没有在失败面前意志动摇,1928年到1932年,在上海做了五年的地下工作。这五年中,我在马克思主义理论的学习上,在意识形态方面得到一点认识。后来在江西苏维埃运动中,经受了农村工作实践的锻炼。这是中国革命的一个急风暴雨时期。今天想来,如果当时能直接参加前线的武装斗争,对自身的锻炼可能更有益处,可惜把这个机会错过了。而后是长征,这是中国革命武装的一个伟大的战略转移。正如上面所说的那样,这次也没能直接参加前线的武装斗争。长征是伟大的,但我只能说是长征幸存下来的一个战士而已。“不到长城非好汉”。此后我就在长城内外的陕西、甘肃、宁夏三省的黄土高原上奔驰了两年。

1936年的“双十二”事变促进了抗日战争的到来,也使红军得到一个最大的战略转机。我就身不由己地来到山明水秀的皖南,参加新四军的工作。可是1941年,发生了皖南事变,给我留下一个终身难忘的遗憾。还好,我又来到了抗日根据地苏北淮海地区,

竭尽了我的中年力气，周旋敌后。抗日战争胜利了。我一直怀念那个地区对敌斗争的人民，跟我共同度过这场苦难的干部和那么一支英勇善战的军队。

经过三年的第三次国内革命战争，终于推翻了国民党的反动统治，统一了全中国。全国人民都高呼“我们解放了！”五星红旗升起来了，宣布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了。

我自己历来没有写日记的习惯。长征当中有一本日记，按天记下了晴雨、行军里程，经过什么省、什么县。曾根据它写过一篇长征记事——《从金沙江到大渡河》。但是这个日记本子在皖南事变中埋在长满茅草的山上了。后来担任驻缅甸大使，写过五年（1958—1962）之久的《驻缅日记》，在“文化大革命”当中烧掉了。但我的这个回忆录，只记录到1949年为止，即或那本日记没有烧掉，对于我这个回忆录也没有什么帮助。

同时，我又没有做记录的习惯，参加任何会议都不做记录，因为第一怕不准确，第二怕丢掉。因此当我动笔的时候，没有什么亲笔的记录可供作回忆的具体依据。

近几年来，许多同志对于从党的创立到1949年全国解放这个时期的回忆著述很多，也出版了许多历史文献，已经使人目不暇接。但还有许多过去的文献在革命过程中已大量丧失，某些历史争议一时也难以判断。我这个涉及四十多年历史的回忆记录，也仅仅是我自己的回忆记录；无非是我参加大革命、苏维埃运动、抗日战争三个历史时期，自己所能记忆的个人经历的记录。

原来自己并不想找这个麻烦，写什么回忆录。首先是时间、地点这两者，我现在记录下来的，就很难说是准确的；有许多稍为涉及一点议论的地方也很难说是有道理的。特别是有些事情，作为历史来讲，应该由党史学家去解决。我并不是党史学家，我只能表

达一种极为疏浅的、简单的意见。

“文化大革命”的时候，有一个专案小组，要我写自传，我奉命写了，共一万多字。“文化大革命”后，这个自传退给我了。但经过党内审阅之后，党组织不知为什么看上了它，据说抄了一个副本留在组织部门了。既然这样，不如把它充实一下，让它更有内容一些，更有历史趣味一些。所以从1983年起，拖拖拉拉，字数虽然增了三十倍，时间却费了八年之久。

在专案组要我写自传的时候，提了三个条件：第一，不准“丑表功”；第二，不准“攀领导”；第三，不准“安钉子”。既然是受审查写的自传，这个自传自然就是“供词”。供词是供认你有什么罪、你有什么错，当然不是要供你有什么功、你有什么劳。所以他的第一条不准，是有它的道理的。供词是要作为判刑的依据的，假如你供的那些罪、那些错，都跟领导牵连上（不是说已经是“资产阶级当权派”的那些倒台了的领导），就把你的罪、你的错减轻了，或者说是淡化了。所以第二条不准，也是有它的道理的。所谓“安钉子”，大体上就是写文章的一种手法，即“伏笔”。譬如供词中有一句话，粗看起来并没有多大意义，但却可以在将来作为翻案的依据。他要把你的罪和错定死，使你没有改口的余地。所以第三条不准，更是有它的道理了。这三个不准的条件，我在写那个自传式“供词”的时候，大体上是照办了的。因为我想过，我在党内这几十年来确无功劳可说，上依党的方针政策，下靠群众，自己原无什么功劳。“丑表功”也好，“美表功”也好，都无可表之处。至于“攀领导”更说不上，我只是一个普普通通的党员，我并不想挟某一位领导以自重。要是有什么罪、什么错的话，我都愿意自己承担起来。至于“安钉子”，我有“钉子”就安，而且是明明白白地安上去的。没有“钉子”我也没有瞎安，以图侥幸。

妙得很,我的那个专案组的王组长,看了我的自传以后,居然当我的面,大为表扬,说我这一万多字的“供词”确实没有“丑表功”、没有“攀领导”、没有“安钉子”。对此我的印象很深,感觉到写自传应该承认有这么三条原则。1983年我开始提笔写回忆录的时候,就认定这三条原则还是应该遵循的。虽然它不是供词,谁也不能凭它来定罪,但总不能写成一本自己夸耀自己的功劳簿。因此在写作过程中,我时刻都注意到,作为一个诚实的共产党人,应该老老实实的,做了什么工作就写什么工作,犯过什么错误就写什么错误。当然在字里行间我决不会无缘无故地去攀哪一位领导。至于所谓“安钉子”,现在更说不上,有什么“钉子”好安呢?

这样,1983年我就开始动笔了。第一章童年、学生时代,第二章大革命,第三章上海地下工作,第四章瑞金,苏维埃运动,最后第十章过眼云烟,这些篇章都是我自己动手的。写得很慢,直到1985年才写完。后来精力不济,还要搜求材料,就请李克同志协助,我口授,他笔录。大概1986年补完大革命一章,也补完瑞金一章。1987年写了第七章皖南,第八章淮海抗日根据地。1988年补完皖南一章,写了第九章大连,1989年写了第六章陕西、甘肃、宁夏。1990年写了第五章长征,但《从金沙江到大渡河》一段,是早在1936年写的,后来收进《中国工农红军第一方面军长征记》。这样全书就算写完了。

1986年到1989年写得比较集中的时间是利用暑假。1986年的暑假是在上海金山化工厂的宾馆度过的,1987年到1989年的三个暑假是在北戴河度过的。其他的时间之所以不能集中,因为在这些年份内,我曾两次出国,每年还要大小小生点病,住一两个月医院。特别是时间间隔最长的有六十年,最短的也有四十年,回忆起来不容易。有时还得去翻阅些文献、档案资料和个人著作,或

写信给同志们问清情况,这样来引起思路,订正事实。最后还得通过一个逻辑思维的过程,才能形成互相照应的、有机的章节。这就占据了比写作还要多的时间。

因为有些同志在我写的某些章节的特定时间内共同工作过,个别同志正在研究历史上的某一课题,熟悉情况,所以我曾请胡立教、王辅一、李志光同志审阅过有关皖南事变的一章,请杨纯、谢冰岩同志审阅过有关淮海抗日根据地的一章,请韩光同志审阅过有关大连的一章。至于全稿,我请何方和陈易同志审阅过。1989年又请王泽军同志把全稿做过一次文字整理和体例统一。最后为郑重起见,我把整理过的稿子请崔高维同志再以他做编审的学力和经验,从头到尾在文字上,在逻辑上,并尽可能地在历史事实上,最后在行文体裁上,加以审订。我感谢他们提出许多宝贵意见,形成现在这个规模。

当然全书的写作责任要由我个人承担。时过境迁,现在所能检索出来的东西,不过是一面模糊的荧屏而已。

一九九〇年立秋,于北戴河。

李一氓回憶錄

蒼石題

